

天涯诗海

中年笔记

(组诗)

■ 豫妹

空椅子

父亲常坐的那把椅子  
空了两年  
我不敢坐  
怕他回来找不到地方

有一天我坐上去  
椅子吱呀一声  
像在说:你来了

我赶紧站起来  
把位置还给他  
尽管他再也不会回来

磨刀石

日子是一块磨刀石  
把我越磨越钝

年轻时想切开一切  
现在连一根葱  
都切得拖泥带水

刀还在  
刀没了

我摸摸刀背  
它凉凉的  
像我的人生

岁月书

岁月是写满字的书  
有些页撕掉了  
有些页折了角

我翻到中间  
发现很多字不认识  
也不想查字典了

慢慢翻吧  
翻到最后  
空白也是字

鞋子

一双鞋穿久了  
就认脚了

我的脚认了一双旧鞋  
鞋底磨平了  
鞋面裂了口  
我还是舍不得扔

不是念旧  
是新的鞋  
要重新磨脚  
我没那个力气了

旧照片

翻出二十岁的自己  
她正冲我笑  
牙齿白白的  
眼睛里没有房贷

我想告诉她  
你以后会胖十五斤  
会为白菜涨价着急  
会忘记初恋的脸

她还在笑  
我把照片合上  
像合上一本  
没写完的日记

皱纹

镜子里的皱纹  
又多了一道  
我凑近看  
像一条干涸的河床  
河水去了哪里

去了孩子的奶粉里  
去了老人的药费里  
去了一个又一个  
没睡好的夜里

树下父亲的椅子。  
蒙海龙作



百家笔会

墨痕断处是父山

□ 余娟

连绵不断的山。蒙海龙作

中国文人笔下的亲情,总绕着母亲打转。孟郊的“慈母手中线”,白居易的“母别子”,至今催人泪下。父爱呢?父爱是沉默的远山,是风霜打磨的磐石,少被工笔描摹,却总在命运转角处蓦然显露峥嵘。

清代郑板桥临终前写给儿子的诗,便是这样一座无言的山:“淌自己的汗,吃自己的饭,自己事情自己干,靠天,靠地,靠祖宗,不算好汉!”

这哪里是诗?这分明是掷地有声的家训,是斧凿刀刻的墓志铭。没有春风化雨的缠绵,没有寸草春晖的比喻。二十八个字,像二十八颗生硬的铁钉,要把它独立自强的脊梁,钉进儿子生命的骨髓里。言语糙粝,棱角分

明,透着一股山东汉子的悍然之气。这便是父爱——不教你如何依赖温暖,只逼你认识人间的寒;不赠你遮雨的伞,只教你筑自己的屋檐。

彼时的郑板桥,已是名满天下的“扬州八怪”之首。诗书画三绝,一身傲骨,嬉笑怒骂皆成文章。官场浑油,他摘下乌纱;世道矫饰,他宁守清贫。这样一个人,留给世间最后一抹笔墨,不是飘逸的兰竹,不是讥诮的诗文,竟是如此朴拙如老农般的二十八字。一切的天才、风骨、旷达,在死神阴影笼罩的床榻前,纷纷褪色。父亲的身份,压倒了一切。他交付给这个世界的最终遗产,不是艺术珍品,而是一个父亲用全部生命经验淬炼出的生存铁律:

人,必须立得住。

这份立身的训诫,并非临终一刻的惶急之言。它浸透在郑板桥为父的每一个细节里。他给弟弟的家书中,曾细细叮嘱如何照顾幼子:“须长其忠厚之情,驱其残忍之性。”儿子六岁时,他特意写下“勤俭持家,虚心好学”八字,贴在书斋。他甚至操心到极致,告诫家人:仆人的儿女也是儿女,不可欺侮;养鸟不如种树,那是生机,而非玩物。他的爱,是设计一场人生的安全结构——地基是“忠厚”,框架是“勤俭”,穹顶是“自立”。临终时,不过是最后,也是最重的那一根顶梁柱。

较之孟郊“谁言寸草心”那声对着春晖的、近乎永恒的叹息,郑板桥的二十

阳光故事

木棉花开盼君归

□ 关关



不觉遥远。家中正值收获时节,你切勿操劳,万事保重安康。夫木生。”妻子淑柔不识字,每次收到书信都请人代读,回信也是深情款款:“吾夫木生,展信佳。银钱已悉数收到,家中老小平安,邻里和睦。田亩丰收,茶饭安稳,不必挂念。七夕之夜,梦你衣锦归来,仍是少年模样。梦醒行至寨门前,闻溪水潺潺,方觉夜深。君在万里之外,我守一方故土。岁岁年年,唯盼君归。”

那些信,读起来像诗一样美。庄重,却不失甜蜜;浪漫,又饱含深情。一封封平安信,给在家守候的亲人一份寄托、一份希望,也是一种甜蜜的等待,一份活下去的坚持。南枝正是在学中文的时候读了淑柔给木生的回信,读懂了思念的重量。因此,南枝代木生回信都很小心,打很多草稿,用干净整齐的小楷,一遍遍地誊写,在灯下延续着这份沉重绵长的感情。当家书和家用如约送到淑柔手上的时候,看着她的笑意盎然,我脑海里蹦出一句话:总有许多人,就在你看不见的地方,拼了命地爱着你。

彼时,亲情、爱情、思念、孤独、坚持,乃至生离死别,都以一种很平静的姿态去面对,去诉说,像潮汕人喝的单枞茶,从浓到淡,一口一口慢慢饮尽。

彼时,不管遭遇什么,人人都努力生活。像木棉树一样,安静而稳稳地生长,每年花开如故。像阿嬷那碟腌乌榄,入口咸涩,慢慢嚼才会吐出甘来——这叫“先苦后甘”。一辈子,就是这么过来的。

此时,我们早已不知道信件该去哪里寄出,就连“一生只爱一个人”的誓言也轻如笑话。岭南和暹罗的木棉花开了一季又一季,那些花永远向南生长,永远鲜艳,永不褪色……

此时,番客归期不再遥遥无期,那些“家书抵万金”的时代已经翻篇。伯公庙里,再也不会有一对叫木生和淑柔的善男信女为爱私奔了。

电影声色与生活接近,幽默与苦痛恰似孪生兄弟,笑泪交织亦如人生。当我走出电影院,耳边还回响着

生活记事

爱从来不嫌碎

□ 瞿杨生

下午去幼儿园接女儿,远远看见她两只手揣在兜里,一路小跑冲过来扑进我怀里,急急地说:“爸爸你闭眼睛,我有礼物!”

我乖乖闭眼,感觉她笨拙地从口袋里掏出东西,窸窣窸窣地响了半天,才说“好了”。睁开眼,她手里托着一个皱巴巴的纸巾团,她小心地一层层剥开纸巾,似在拆一件珍贵的礼物。纸巾里是几块碎成渣的饼干。她捧到我面前,满眼期待地说:“幼儿园发的,我特意留给爸爸的。”

看着那几块碎饼干,我第一反应是笑,第二反应是“都碎了,还吃吗?”此时,一段很久远的记忆浮上来。我小时候也给妈妈藏过一块巧克力,在口袋里捂了一整天,拿出来时已经化得软塌塌的,巧克力纸上沾得到处都是。妈妈看了一眼说“都化了,扔了吧”,说完去忙了。我站在厨房门口,把那块巧克力攥在手心攥了很久,最后还是扔了。那天晚上,我躲在被子里,特别想哭。

我低头看那些碎饼干,看了好几秒。女儿以为我不喜欢,小声说:“老师发的,每个人都有,我没舍得吃……”声音一点点低下去,宛若一盏灯被拧暗了。我从碎渣里挑了一块

相对完整的放进嘴里。饼干渣有点潮,不脆了,但依然甜。那种甜是慢慢化开的,犹如一颗糖在嘴里走了很长的路,终于到了该到的地方。

“好吃吗?”她凑过来问,眼睛里亮起了光。我说:“好吃,是爸爸吃过最好吃的饼干。”我说的是真话。那天晚上女儿睡着以后,我一个人坐在厨房,把剩下的碎饼干又吃了几块。我在想:为什么当时我会犹豫?为什么我差点想把饼干扔掉?我一直觉得,爱应该是完整的、体面的、拿得出手的,不够好的东西就不值得被郑重收下,这是我从小养成的本能。可女儿不懂这些,她的爱是没有附加条件的逻辑:我有一块饼干,我必须给爸爸。没舍得在中饭时吃掉,也没有在下午点心时吃掉,揣了一天,碎了也没关系。她不知道什么叫“拿不出手”,她只知道自己最爱的人还没有吃到。这种爱不计较形式,不在乎完不完美,它唯一的逻辑就是“给”,毫无保留,哪怕碎成渣也要给。

从那以后,女儿再带回皱巴巴的画,粘着泥巴的野花,缺了胳膊的小泥人,我都会认真接过来,说一声谢谢。爱从来不嫌碎,是我成为父亲从女儿身上学到的最珍贵东西。

都市表情

各自美丽,各自较劲

□ 厉燕

我跟周泓是同一批进银行工作的,我们年龄、经历各方面都很相似,如今甚至都处在了往中级岗位晋级的位置上。只是我离婚单身带娃,她婚姻美满无娃。

两个太相似的人,自然就成了比较和竞争的对手。当然这是暗地里的较劲,明面上还是客气温和的同事。每天我们都化着精致的妆容,穿着制服,踩着高跟鞋,得体地穿梭在金融大楼里的办公室之间。我们也在各自的朋友圈晒着各自幸福。

我们的工作互相配合,她部门的业务,需要我来审核,因而我们几乎每天都要碰面。那天晚上,三岁的女儿从幼儿园回来后就开始发烧,平时帮忙的父母又回了老家。我只能一个人抱着孩子凌晨赶到医院。挂号、验血、看病、皮试、拿药、输液……我抱着孩子把一套流程跑下来,早已筋疲力尽。

孩子输完液,天都亮了。我顶着两只熊猫眼,给主管领导请了假,抱着孩子深一脚浅一脚地回到家。我帮孩子脱了鞋,也踢飞了自己的鞋。安顿好孩子,我整个人垮了下来,眼皮在打架,肚子也抗议起来。我揉了揉惺忪的双眼,翻出一碗泡

面,热水泡开,稀里哗啦一顿囫圇吞枣。此时瞌睡虫已经侵占了我的意识,我爬上床就陷入了昏睡中。至于我套上了我妈的睡衣,没有洗漱,蓬头垢面的模样,是在几个小时后,从周泓惊讶的表情里发现的。当时周泓拿着一份需要我审核的凭证按响了门铃。

我在她震惊的眼神中清醒过来,我努力挤出微笑请她进来,她脚上高跟鞋的鞋跟,踩在门口横七竖八的鞋子上,踉跄了一下。她尴尬地说:“不好意思,事情有点急,需要你审批签字,所以上门来了。”

我任由蓬头乱发的头发遮挡住羞红的脸,说:“昨晚陪女儿输了一晚上液,家里很乱,不好意思。”我转身到客厅的抽屉里拿笔,客厅的茶几上是昨晚我吃完后未收拾的方便面碗和撕裂的调料包,还有女儿的牛奶、水杯、药瓶,乱七八糟地堆满了桌子。我觉得周泓的目光,无疑在背后给我做了一次透视CT。我仔细处理好工作,努力装作毫不在意的样子送走了周泓。

我的羞愧难当,我最丑的样子,最差的状态,已在她面前暴露无遗,我还有什么脸面去跟她一较长短?

片尾曲《一封侨批》,眼前不停闪现着南枝在灯下一笔一画代木生回信给淑柔的瘦弱背影,我忽然明白了电影里那个最动人的真相是:一个善意的谎言,跨越数十载时光,牵绊着两个家庭。木生1960年就离世,而南枝选择当了自梳女,用近二十年的光阴,以他的名义继续写信寄钱,替一个再也不能开口说话的人传递未尽的爱意和责任。正如评论者所说,木生如树,淑柔如叶,南枝如枝——“木与叶之间的联系,靠的就是枝”。我们潸然泪下,是因为我们能读懂那份跨越山海、守护一生的深情。就像阿嬷床头那些被反复翻阅的信件,信中的每句话阿嬷都熟记于心,即便纸张已经发脆,字迹已经模糊,可每一笔每一画,都是一个人在看不见的地方,拼了命地爱着另一个人的证据。

“三江出海,一纸还乡。”下南洋的先辈们在异乡流血流汗,死后托付给故里的,不过是一张薄薄的纸,纸上写着:“一切安好,勿念。”几十年光阴,一部关于漂泊与守望的南洋华侨史,最后叠成一个小小的信封,藏在船底,漂洋过海回到了家。

我不禁想起海南音乐人符天志创作的《盼君归》中的几句歌词:“木棉花开在春风里,你还未把家还。木棉花开在春风里,我还在盼君归。”这部电影,就是那封迟到的回信。收信人是所有曾经等待过、守候过、爱过的阿嬷们。寄信人,是千千万万个从未忘记故土的番客。而那些在灯下代笔的,在雨中送信的海浪中沉浮却从未失约的人——他们是这封书信上,最温柔也最有力的落款。

四季有痕皆是歌

□ 马亚伟

参加初中同学聚会,其间做导游的梁同学说:“我很喜欢自己的工作,春天从江西婺源油菜花开始,然后是夏天的呼伦贝尔大草原,再到秋天的九寨沟,最后是冬天的哈尔滨。我用脚步丈量四季的长度和温度,觉得每一季都过得多姿多彩。别人的四季是静态的,我的四季却是动态的,属于我是行走的四季!即使每年都如此,也不会觉得单调。因为四季轮回中有我留下的脚印,季节更替中有我留下的故事……”

我觉得梁同学说得太过诗意了。原本以为导游总是到雷同的景点,会感到厌倦,没想到她始终保持热爱。

随后,开大货车的凯同学说:“照你这样说,我的四季也挺诗意。我开着大货车运输蔬菜水果,春天运青菜和小葱,夏天运西瓜和蜜桃,秋天运柑橘和橙子,冬天运白菜和土豆。春夏秋冬的色彩变化,都在我的车厢里体现了出来。我闻着蔬菜水果的味道,就知道哪个季节到了。”我们都为凯同学鼓起了掌,难得平日那么粗糙的人,也能发现自己工作中的趣味和色彩。

春夏秋冬,季节变化,有趣的工作,多彩的生活,我们就这个话题聊了起来。朱同学是美术老师,她经常带着学生出去写生。她的四季更加色彩缤纷,充满生趣,春夏秋冬在他们的画纸上绽放灵性之美。走出去,走到季节的深处,让四季呈现动态美和变化美。

其实关于四季的话题,刘同学最有发言权。他毕业后就开始在土地上劳作,春天播种,夏天耕耘,秋天收获,冬天储藏。相比之下,他的四季更加细致丰富。每一个节气里都藏着一串时间和耕作的密码,每一季都有不同的期待和祈盼。他按照二十四节气的指引,种粮食种蔬菜,季节丰盈,收获满满。春夏秋冬,对他来说就是最充实的过程。

我的四季,也有别样味道。我用文字描绘四季,笔下的文字因而有了不同的温度和色彩。我把一年分成四段:春之歌,夏之曲,秋之画,冬之诗。我以季节为分界线,关注的是每一季细枝末节的美好。春有春的乐趣,夏有夏的浪漫,秋有秋的诗意,冬有冬的精彩。因为有这样的心态,我享受着写作

的乐趣。四季有痕皆是歌,时光留韵尽成诗。四季本来是静态的,但因为我们的融入其中,让春夏秋冬有了动态之美,四季便成了诗意的存在。春夏秋冬,风景皆美。四季因为留下了我们工作的印记,变得美好充实,诗意浪漫。

此后,我尽力回避她,我给自己竖起了一堵墙。

半个月后的一天,她转发了一条视频给我。视频里,一个女孩在火锅店打工,说看到同龄人打扮得漂亮,自己很自卑。全网七万多人暖心留言:“碰巧休息,恰好盛装出席了你的日常。”“你只是上班的时候,遇到了休息的我们而已。”视频后面,周泓还发来一句话:“工作时碰巧看见了你的日常。我的日常,和你一样。”附上了一张她蓬头垢面的生活照。

生活不易,每个人都在缝隙中拼搏。有时,他人眼中的明媚,何尝不是背地里一地鸡毛的狼狈?那些高声渲染的快乐,未必没有暗夜里独自疗伤的惆怅。我回了周泓一个笑脸,此后,我们仍然较劲,仍然各自美丽。